

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财务总监辞职情况

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胡立峰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胡立峰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胡立峰先生的原定财务总监的任期为 2019 年 4 月 18 日至 2022 年 4 月 17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胡立峰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胡立峰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33,800 股，持有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5 万份，持有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尚未归属的二类限制性股票 5 万份；胡立峰先生辞职后，其所持股份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管理；其所持已获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和已获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将按照《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予以注销及取消归属。胡立峰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胡立峰先生负责的工作已完成交接，人员变动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公司及董事会对胡立峰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努力和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情况

经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根据公司总经理的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

证券代码：300624

证券简称：万兴科技

公告编号：2021-105

债券代码：123116

债券简称：万兴转债

名委员会审查任职资格后，董事会同意聘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孙淳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孙淳先生属于离任后三年内再次被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孙淳先生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8 日任期届满时离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董事会秘书职务，离任后仍在公司任职。鉴于孙淳先生具有丰富的从业经验，熟悉公司相关业务，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孙淳先生自离任六个月后至今，因个人资金安排，减持其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225,100 股（股票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该次减持属于合理、合规个人行为，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违规操作或者其他违法违规等情形。

特此公告。

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7 日

证券代码：300624

证券简称：万兴科技

公告编号：2021-105

债券代码：123116

债券简称：万兴转债

附件：孙淳先生简历如下：

孙淳先生，男，197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专业学士，注册会计师；曾任创维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项目经理，深圳天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会计部经理，金蝶软件（中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2011年加入万兴科技历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全资子公司深圳万兴软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市兴之佳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万兴科技（湖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市斯博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亿图软件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亿图软件（湖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北京磨刀刻石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杭州格像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止本公告日，孙淳先生通过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授股票期权数量12万股（未行权）。通过公司持股平台宿迁兴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亿兴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720,192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5542%。孙淳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孙淳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核实，不属于国家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